公司代码:600319　　公司简称:亚星化学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星化学	600319	*ST亚星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青	苏鑫
电话	0536-8591006	0536-8591169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321号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321号
电子信箱	liwq319@163.com	Roth163@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64,352,557.08	1,781,859,933.62	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1,677,785.41	231,835,308.15	12.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01,900,980.48	24,265,545.78	1,55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42,477.26	-12,148,903.2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99,314.68	-16,350,018.2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60,152.53	-77,810,269.4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9	-37.0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6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7	40,000,000	0	无	0
潍坊亚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5	23,832,797	0	冻结	23,832,797
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	12,737,632	0	质押	12,737,632
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11,800,229	0	质押	11,800,229
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11,479,501	0	质押	8,776,101
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5,636,600	0	无	0
张振全	未知	1.68	5,297,621	0	无	0
徐开东	未知	1.26	3,982,838	0	无	0
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城汇理战略并购9号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3,564,000	0	无	0
余振冀	未知	0.80	2,535,42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21年1月8日,公司股东潍坊市城投集团与公司股东亚星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亚星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非限售流通股对应的表决权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委托潍坊市城投集团行使(详见公司2021年1月10日披露的临2021-012《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及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的的提示性公告》)。潍坊市城投集团通过直接持股和表决权委托关系,合计控制上市公司63,832,797股普通股(占总股本的20.22%)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潍坊市国资委。 2.上述表格中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四位股东普通合伙人均为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其控制上述四位股东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41,653,9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 3、上述表格中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城汇理战略并购9号私募基金(持股3,564,000股)及未进入前十大股东中的,深圳长城汇理六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282,1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C号(持股2,154,915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B号(持股1,700,0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E号(持股1,607,5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D号(持股1,590,0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A号(持股1,590,0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6号(持股1,201,100股)共计八位股东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控制上述八位股东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15,779,61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 4.上述表格中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不是《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319　　股票简称:亚星化学　　编号:临2022-050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定于2022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二、通过《关于投资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部署安排,结合公司现有产业链,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新厂区实施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投资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2)。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董事长签署项目实施的有关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319　　股票简称:亚星化学　　编号:临2022-051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定于2022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张连勤女士主持此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以下简称“《证券法》”)及《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全体监事审核,一致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二、通过《关于投资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部署安排,结合公司现有产业链,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新厂区实施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投资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2)。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董事长签署项目实施的有关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319　　股票简称:亚星化学　　编号:临2022-052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

●实施主体: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投资金额: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总投资金额为36,3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金额为33,257万元,投资资金主要来源于征收补偿资金或公司自筹。

●相关风险提示:目前,上述项目尚处于准备阶段,公司已取得项目立项手续并落实了项目用地事宜。项目有关环评、安评、规划等审批手续仍在办理之中,实施建设过程中还将会受到资金保障、工程进度、施工质量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是否能通过审批并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因素。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部署安排,公司寒亭老厂区产能将全部搬迁至昌邑下营滨海化工园区,在建设过程中借鉴现有的新技术,公司将对原装置的设备、工艺进行改造升级。同时,在现有产品链的基础上进行延伸,新上部分产品项目,拉长产业链,拓宽企业的经营领域。

公司所处的下营滨海化工园区,濒临渤海,周边卤水资源丰富,老卤/苦卤中蕴含丰富的镁、钾、溴、锂及氯化钠资源,以卤水为原料,对卤水中镁元素进行高效分离,与上下游产业衔接,实现资源化利用与循环经济零排放,既能保护生态环境又能创造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无论对海水资源综合利用、还是盐化工产业的发展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基于上述原因,根据特有的园区条件,结合公司现有产业链,以及初步调研的市场信息和国内外产品生产状况,公司拟实施高纯高性能无卤阻燃剂——氢氧化镁开发,进而以氢氧化镁为原料,生产氧化镁、镁铝水滑石等,副产制备液体盐原料,用于生产烧碱,从而打造一条镁系列产品综合利用产品链。

2022年8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3MA3QCCHJ87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韩海滨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8月12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下营滨海经济开发区新区一路与新区东四路交叉口东南

经营范围:新材料研发、销售;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工设备、建筑材料;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新厂区投资建设老卤制镁化学品项目,初步估算项目总投资金额为36,3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金额为33,257万元,项目力争1年内建设完成,建设投资将在1年建设期内全部投入;资金主要来源于征收补偿资金或公司自筹,税后投资回收期为3.45年(不含1年建设期)。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无卤阻燃材料市场,将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2000吨/年阻燃剂氢氧化镁生产线和3000吨/年水滑石生产线(与阻燃剂氢氧化镁共用设备);二期扩产2000吨/年阻燃剂氢氧化镁生产线和3000吨/年水滑石生产线(与阻燃剂氢氧化镁共用设备),并建设其他系列镁化学品生产线。

四、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新厂区用地和配套设施已落实,现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新厂区实施该项目。

公司在CPE领域深耕多年,公司将始终围绕现有产业,发挥产业链完整的优势。通过上述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推进公司异地搬迁工作,围绕CPE建立循环经济产业链并不断延伸,拓宽公司的经营领域,逐步恢复公司经营及市场竞争地位,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助力企业实现转型升级,不断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本次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征收补偿资金或公司自筹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进度需要,分期投入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现金流水平造成重大影响,短期内不会对公司净利润造成重大影响。

五、项目投资的风险分析

实施风险:目前,上述项目尚处于准备阶段,公司已取得项目立项手续并落实了项目用地事宜。项目有关环评、安评、规划等审批手续仍在办理之中,实施建设过程中还将会受到资金保障、工程进度、施工质量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是否能通过审批并顺利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财务风险:目前公司搬迁项目尚未实施完毕,其他搬迁项目投资建设可能会进一步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已与政府签署《征收补偿协议》,补偿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将直接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公司将积极向政府申请拨付剩余补偿资金,同时通过其他渠道自筹资金,保障项目资金需求并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另外本次项目的投资金额等均为预估数,具体数额以后续实际投入情况为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市场风险:项目的实施与市场供求状况、国家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技术进步等因素密切相关,上述任何因素的变化都可能直接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虽然公司在项目选择时已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及可行性分析,但在实际运营过程中,由于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因素,如果未来市场需求增长低于预期、或市场推广与公司预测产生偏差、或国家产业政策进行重大调整,有可能存在投资项目实施后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将认真筹备并严格履行国资监管审批、备案程序,在建设过程中认真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消防、安全和职业卫生等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安全、文明、清洁生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本着节约、有序的原则,仔细测算并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规模和进度,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在保证项目质量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完善建设流程,严格控制项目成本。公司将积极关注市场和政策的变化,采取适当的策略和管理措施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2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凌科技	股票代码	3009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荔		
电话	0755-83433258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A栋16层		
电子信箱	ir@nova.net.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7,706,515.41	265,081,782.10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538,879.90	30,708,183.85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487,338.30	27,884,990.18	-1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45,163.94	12,020,737.55	60.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0%	3.74%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3,059,877.00	930,826,976.77	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3,632,704.87	813,579,133.85	0.0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树林	境内自然人	26.55%	34,965,000	34,965,000	-	-
蒋小明	境内自然人	26.47%	34,857,000	34,857,000	-	-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1%	9,368,600	0	-	-
深圳市众创佳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1%	9,360,000	0	-	-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	1,613,790	0	-	-
吴前栋	境内自然人	0.40%	530,040	0	-	-
江成军	境内自然人	0.30%	398,922	0	-	-
楼建芳	境内自然人	0.23%	301,400	0	-	-
于向涛	境内自然人	0.22%	284,260	0	-	-
UBS AG	境外法人	0.20%	266,626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陈树林先生与蒋小明先生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股东吴前栋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30,040股;股东于向涛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84,26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事项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1,687,37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30元(含税),总计派息30,288,095.10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5月26日。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

2、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1)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2)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6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拟实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将依法履行减资程序,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注册资本由13,168.7370万元变更为13,155.777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3,168.7370万股变更为13,155.7770万股。该事项尚在履行相关减资程序中。

3、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1年2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120万股限制性股票,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4万股为一次性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96万股(预留权益20万股)。

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3月9日,并同意公司以21.55元/股的首次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56名激励对象授予1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76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共授予6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24万股,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5月14日上市。

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鉴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事项,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首次授予数量及预留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其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21.55元/股调整为11.53元/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由76万股调整为136.8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由20万股调整为36万股。同时,董事会同意确定以2022年1月20日为预留授予日,以11.79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0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6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以及在公司内部对30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公示,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已披露公示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未达到2021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触发值考核目标,故公司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29,600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鉴于部分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以及公司未达到2021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触发值考核目标等事项,故公司对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425,772股进行作废处理。

公司已于2022年6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截至目前,关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正依法履行相关减资程序。

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0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30日(星期六)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8日(星期一)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实际出席董事会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由陈树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陈树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1),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及委员职务组成情况具体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委员:陈树林先生、蒋小明先生、陈永明先生

召集人:陈树林先生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委员:王海茸女士、刘青女士、张建斌先生、陈永明先生

召集人:王海茸女士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委员:陈永明先生、蒋小明先生、张建斌先生

召集人:陈永明先生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张建斌先生、王海茸女士、陈树林先生

召集人:张建斌先生

上述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陈树林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树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1),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陈树林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金标先生、黄玉华先生、侯刚先生、鲁子奕博士、卢赛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2),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陈树林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金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3),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陈树林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喻荔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4),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罗俊强先生为公司内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5),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八、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公司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九、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并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

附件1:董事长、总经理个人简历

陈树林先生个人简历

陈树林先生,男,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居留权,硕士学位。现任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南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岛南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海岱柱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环球航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南凌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大庆凌志电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星讯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南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大庆国际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世纪南凌数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南凌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树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4,965,000股。陈树林先生与蒋小明先生共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与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树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附件2:副总经理个人简历

陈金标先生个人简历

陈金标先生,男,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青岛南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海岱柱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西藏林芝地区农牧局主管会计,东莞益安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会计经理,安姆科国际容器(广东)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惠阳中建电讯制品有限公司助理财务经理,青岛南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南凌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金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6,000股。陈金标先生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金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黄玉华先生个人简历

黄玉华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青岛南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南凌云计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联想集团南方储备干部,南凌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东莞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玉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08,000股。黄玉华先生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黄玉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侯刚先生个人简历

侯刚先生,男,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环球航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南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凌聚云计算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凌连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航天工业部二院十七所工程师,IBM中国有限公司、AT&T中国有限公司解决方案部经理,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深圳市千笑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前海通航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南凌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刚先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08,000股。侯刚先生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侯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鲁子奕博士个人简历

鲁子奕博士,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现任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研究院院长。曾担任朗讯科技贝尔实验室研究员,思科系统中国研发中心(CRDC)研发经理、思科系统全球研发总监,北京大地云网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首席技术官。2021年加入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子奕博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鲁子奕博士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